

证券代码：836343

证券简称：茶花电气

主办券商：南京证券

江苏茶花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2月13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南京市栖霞区科创路1号6幢3楼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覃孝梅女士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7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8,748,000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9.53%。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5人，列席5人；
2. 公司在任监事3人，列席3人；
3.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4.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选举覃孝梅、黄建华、孙海东、覃铀、陈泓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任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11 月 26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江苏茶花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江苏茶花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股转系统公告[2016]94 号）的要求，经公司核查，覃孝梅、黄建华、孙海东、覃铀、陈泓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748,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选举潘开英女士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任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11 月 26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江苏茶花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江苏茶花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股转系统公告[2016]94号）的要求，经公司核查，潘开英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748,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覃孝梅	董事	任职	2021年12月 13日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黄建华	董事	任职	2021年12月 13日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孙海东	董事	任职	2021年12月 13日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覃铀	董事	任职	2021年12月 13日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陈泓	董事	任职	2021年12月 13日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潘开英	监事	任职	2021年12月 13日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江苏茶花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二)《江苏茶花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三)《江苏茶花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江苏茶花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15日